丹露研发中心专利奖励制度

## 一、适用范围

* 为了积极鼓励公司研发人员进行创新，制定本制度。
* 本制度规定了本公司专利发明人奖励的实用范围、申报流程、奖励标准和支付方式。
* 本制度适用于本公司职工的职务发明创造（含发明、实用型新、外观专利）。

## 二、专利申报流程

为了确保专利申报的质量，规定以下审核流程。

**第一步：研发团队提交技术交底资料；**

研发团队需提供专利详细内容，以方便审核专利的实用性、新颖性、创造性。

**第二步：研发中心部门经理审核专利的实用性；**

研发中心部门经理签字确认技术的实用性，技术需符合公司研发路线，或是解决了生产过程中的具体问题（如新的技术点实现方式，新的开发工具等）。

**第三步：研发中心专利评审小组确定专利的新颖性及创造性；**

研发中心专利评审小组检索专利的新颖性及创造性。

**第四步：COO确认；**

若满足上述条件，由研发中心专利评审小组组长申请专利转专利代理公司进行授权，COO-彭总对技术和相关费用给予确认。

**第五步：提交专利至专利代理公司进行审核；**

由研发中心专利评审小组助理提交专利至专利代理公司进行审核，补齐申报所需文件及手续。

**第六步：修改完善专利；**

由研发中心专利评审小组助理作对接，研发团队根据专利代理公司对专利提出的要求进行修改和调整。

**第七步：国家专利局进行审核；**

由专利代理公司申报专利到国家专利局进行审核。

**第八步：专利授权；**

若专利通过国家专利局的审核将对专利进行授权，颁发专利授权证书。

**第九步：申请资助；**

由专利代理公司为已授权专利申请专利资助，所得资助由专利研发团队获得。

## 三、奖励标准

### 外观专利

外观专利授权后，给予研发团队1000元的奖励；

### 实用新型专利

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后，给予研发团队1000元的奖励；

### 发明专利

* 发明申请奖励

对于发明专利申请，收到发明专利受理通知书后，给予研发团队1000元的奖励。

* 发明授权奖励

发明专利授权后，给予研发团队奖励2500元；

## 四、 奖励支付

研发团队自专利公告之日起（或拿到发明专利受理通知书之日起），一个月之内需由研发团队中的责任发明人向专利评审小组提交申请（需附上证书复印件或发明专利受理通知书），专利评审小组核对无误后，由COO-彭总批准，财务部门10天之内安排办理和发放。

专利申请及授权的所有能领取到的国家资助均颁发给研发团队。

## 五、专利评审小组成员

* 组长：陈家川
* 组员：夏睿、徐一珂
* 助理：赵晶